

证券代码：300911

证券简称：亿田智能

公告编号：2021-048

浙江亿田智能厨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亿田智能厨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1 年 9 月 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召开，通知于 2021 年 9 月 7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燕飞女士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决议等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以及其他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浙江亿田智能厨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浙江亿田智能厨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制定和实施，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5 号——股权激励》（以下简称“《业务办理指南》”）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

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浙江亿田智能厨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结合实际情况，相应制定《浙江亿田智能厨电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上市规则》、《业务办理指南》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有利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核实〈浙江亿田智能厨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

- 1、列入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
- 2、列入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不存在《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
 - （1）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 （2）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 （3）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 3、列入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浙江亿田智能厨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

综上所述，本次列入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所规定的条件，其作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公司将在召开股东大会前，在公司内部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不少于 10 天，充分听取意见。监事会将在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激励计划及相关事项前 3 至 5 日披露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其公示情况的说明。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亿田智能厨电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1 年 9 月 10 日